

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 公开征集文件

项目名称：2020 年度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解译
审核项目

招 标 人：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

2020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征集项目内容.....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技术需求	10

第一章 公开征集项目内容

公开征集项目内容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1	2020 年度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审核	2 期
2	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审核	1 期
3	2019 年度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本底矢量数据生产审核	2 期
4	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解译审核	按要求

服务要求：开展 2020 年全国国家级与省级自然保护区定期遥感监测成果审核以及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监测解译结果审核和质控，同时对生产完成的 2019 年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本底矢量数据进行审核。

项目工期：1、2020 年上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审核成果：2020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成果；

2、2020 年上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

3、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审核成果：2020 年 12 月 1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成果；

4、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2020 年 12 月 15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

5、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审核成果：2020 年 6 月 20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成果。

6、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

7、2019 年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本底审核成果：2020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审核后的本底数据；

8、2020 年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监测结果审核：根据公开征集方的规定时间及时审核并提交成果。

本项目总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玖拾万(900,000.00)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1 就本公开征集文件而言，投标人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产品、成果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投标人提供的有关遥感解译监测、检测分析、核查、数据查询与质量筛选、底图数据生产、信息提取、精度验证和成果入库等与货物正常交付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1.2 投标及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二、公开征集文件的编制

2.1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信息和资料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接受公开征集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2.2 投标人对公开征集文件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参数）的任何一条偏离将被视为实质性偏离，并导致投标无效。

2.3 除非本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每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提交或参与了一个以上投标的投标人（作为分包人或允许或要求提交备选标的情况除外），其参与的全部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2.4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公开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2.4.1 投标函

2.4.2 技术需求偏离表

2.4.3 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 1>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 4> 相关证书

5> 公开征集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2.4.4 技术说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方面：

1> 业务需求理解；

2> 技术方案响应；

3> 质量控制方案；

4> 项目组织机构（包括：项目组织机构设置说明>、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等）；

5> 实施计划；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说明或证明材料。

注：所有文件要求盖章指投标人企业法人公章，其他如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无效。

要求投标文件对于上述内容有具体位置的确切目录及索引。

三、 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正本一套，副本四套。

3.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3.3 从投标截止期起，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四、 评标

4.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初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公开征集文件的要求。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开征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公开征集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公开征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公开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2 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修改单价。

(3)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有差异，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投标人不接受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一致内容或叙述不清楚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澄清，但是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内容。

★4.4 不具备投标资格和实质上没有响应公开征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具备投标资格的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属于不具备投标资格或非实质响应公开征集文件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有效期不足 30 天的；

(2) 未按照公开征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3) “★”号条款不满足公开征集文件要求的；

(4) 投标人有违法违纪行为，或在过去三年中有重大的质量、信誉等问题；

(5)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开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5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
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
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6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公开征集文件确定的评标原则和方法，
对其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和比较。

4.7 采用的评标方法：

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公开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根据
公开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及权重，分别对每个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评价、打分；
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算术平均值，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具体评分权重
如下：

评分因素	权重
价格部分	10%
商务部分	25%
技术部分	65%

4.8 具体评分标准和计分办法详见下表。

序号	评审条款及分值	评审细节	分值	备注
1	价格 (10)	有效投标价格	10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10×100%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中有效报价的最低价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2	商务 (25)	企业综合实力	10	认证体系 (4分)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证证书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2 分, 最高得 4 份。(其认证应在有效期内,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测绘资质 (6分)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测绘资质证书, 甲级(同时具备地图编制、地理信息系统两项专业范围), 得 6 分, 具备其中一项专业范围得 3 分; 具备一项乙级的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其认证应在有效期内,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工作业绩	15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承担过相同或类似项目并通过验收, 须提供项目合同(包含合同首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及验收单, 每提供一份业绩材料, 得 3 分, 最高得 15 分。未提供业绩材料, 或业绩材料提供不完整, 不得分。
3	技术 (65)	项目负责人	4	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须具有正高级职称, 并提供证书, 得 4 分, 否则得 0 分。(须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其他项目团队成员	9	除项目负责人外, 其他项目团队成员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不含项目负责人), 每有一人得 1 分, 最高得 2 分。(须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除项目负责人外, 其他项目团队成员具有中级职称的(不含已参与评分的高级职称人员), 每有一人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须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除项目负责人外, 其他项目团队成员具有环境科学, 生态学及相关专业博士学历的成员, 每有一人得 1 分, 最

			<p>高得2分。(须提供相关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除项目负责人外,其他项目团队成员需提供在本单位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每有一人得0.5分,最高得2分,否则得0分。</p>
	组织实施能力	5	<p>组织管理制度及体系健全,人财物能统一调配、协调顺畅,后方技术及后勤组织保障有力,管理制度及体系健全,保障措施完善,保证组织协调顺畅得4-5分;</p> <p>管理制度及体系基本健全,有保障措施,能够保证组织协调顺畅得2-3分;</p> <p>存在明显缺项得0-1分。</p>
	目标任务	3	<p>目标任务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是否进行了详细分析和分解落实。</p> <p>优于招标文件得3分;</p> <p>符合招标文件得2分;</p> <p>目标任务未进行分析和分解得0-1分</p>
	工作安排	5	<p>工作安排及工作阶段划分是否合理,工作程序和各阶段工作是否清晰,工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p> <p>工作安排合理可行,工期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4-5分;</p> <p>工作安排较合理可行但缺乏针对性,工期优于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2-3分;</p> <p>工作安排基本合理可行,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p> <p>工作安排不合理得0分。</p>
	技术要求	5	<p>技术要求是否符合国家或行业规范,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符合规范要求,针对性强得4-5分;缺失1项规范要求得2-3分;缺失2项规范要求得1分;缺失3项及以上规范要求得0分。</p>
	技术路线	6	<p>(1) 技术路线是否合理、可行(0-6分)。</p> <p>1)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5-6分;</p> <p>2) 技术路线较合理可行3-4分;</p> <p>3) 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1-2分;</p> <p>4) 技术路线不合理、不可行0分。</p>
	技术方法	12	<p>(1) 审核方法是否正确、合理(0-3分)。</p> <p>1)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正确合理3分;</p> <p>2)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正确,较为合理2分;</p> <p>3)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正确,基本合理1分;</p> <p>4)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不正确0分。</p>
			<p>(2) 统计分析方法是否正确、合理(0-3分)。</p> <p>1)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正确合理3分;</p> <p>2)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正确,较为合理2分;</p> <p>3)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正确,基本合理1分;</p> <p>4) 以上各项技术方法不正确0分。</p>

			<p>(3) 统计分析过程中是否有好的技术创新点和质量改进方法 (0-3分)。</p> <p>1) 有很好的技术创新点和质量改进方法 3分；</p> <p>2) 有较好的技术创新点和质量改进方法 2分；</p> <p>3) 技术创新点和质量改进方法一般 1分；</p> <p>4) 无技术创新点和质量改进方法 0分。</p>
			<p>(4) 有无提高精度审核准确性的方法 (0-3分)。</p> <p>1) 有较好的提高精度审核准确性的控制方法 2-3分；</p> <p>2) 有一般性的提高精度审核准确性的控制方法 1分；</p> <p>3) 无提高精度审核准确性的控制方法 0分。</p>
	项目实施 方案	5	<p>项目机构设置：投入的人员和设置的机构设备能满足项目需要，又能保证项目进度，满足项目质量要求 (0-4分)；</p> <p>机构设置合理，完全满足质量要求得 4-5分；</p> <p>机构设置基本合理，满足质量要求得 2-3分；</p> <p>机构设置一般，基本满足质量要求得 1分；</p> <p>机构设置不合理，不能满足质量要求得 0分。</p>
	质量保证 措施	3	<p>投标人保证项目成果质量的质量保证措施的合理性。有确保本项目质量的具体措施及相关承诺，项目管理是否规范 (0-3分)。</p> <p>措施有效、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3分；</p> <p>措施有效、合理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2分；</p> <p>否则得 0分。</p>
	售后服务	5	<p>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对本项目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体系、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 (0-5分)；</p> <p>售后服务详细、可行得 4-5分；</p> <p>售后服务较详细、较可行得 2-3分；</p> <p>售后服务一般得 1分；</p> <p>售后服务不完善、可行性差得 0分。</p>
	档案保密	3	<p>对项目成果及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保密制度的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0-3分)。</p> <p>制度全面、完善得 3分；</p> <p>制度较为完善得 2分；</p> <p>制度较为一般得 1分；</p> <p>制度存在明显缺陷得 0分。</p>
4		100	

五、 确定中标

按综合打分的结果，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第三章 技术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为了保证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解译数据的质量,给我部自然保护地监管提供更好的支撑,我单位需要对 2020 年开展的两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定期遥感监测、一次省级自然保护区定期遥感监测以及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监测成果进行审核和质控,同时对生产完成的 2019 年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本底矢量数据进行审核。

本项目开展拟以服务外包的方式,按照公开征集方式,选取合格的供应商,完成此项目工作。

二、总体要求

(一)、具体要求

1、2020 年度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审核

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开展的两次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结果进行审核,即审核 2020 年上半年、2020 年下半年遥感监测解译结果。具体包括:

(1) 对全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判读、勾绘和属性填写进行审核,包括遗漏情况、边界勾画不准情况、类型判断错误情况、变化类型判断错误情况、属性字段信息不规范不完整等情况。

(2) 根据招标人要求对审核结果进行反馈并进行必要的修正。

2、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审核

对省级自然保护区开展的一次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结果进行审核,即审核 2018-2019 年遥感监测解译结果。具体包括:

(1) 对全国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判读、勾绘和属性填写进行审核,包括遗漏情况、边界勾画不准情况、类型判断错误情况、变化类型判断错误情况、属性字段信息不规范不完整等情况。

(2) 根据招标人要求对审核结果进行反馈并进行必要的修正。

3、2019 年度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本底矢量数据审核

(1) 基于 2019 年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高分辨率遥感影像、2019 年人类活动变化数据、2018 年本底数据对生产完成的 2019 年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

保护区人类活动本底矢量数据进行审核，包括边界勾画不准情况、类型判断错误、属性字段信息不规范不完整等情况。

(2) 根据各省提供的实地核查数据和资料，修改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本底矢量结果。

4、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

(1) 将自然保护区功能分区矢量图层与人类活动矢量图层空间叠加，统计不同功能区每种人类活动的变化情况。

(2) 人类活动斑块中心经纬度提取；工矿用地、采石场、能源设施、旅游设施、交通设施、养殖场、道路、其它人工设施、居民点、农业用地等人类活动矢量斑块经纬度。

(3) 对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解译进行统计分析、专题图制作和截图等。

5、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解译审核

根据中央领导批示、群众举报以及“绿盾 2020”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等生态环境部自然保护地监管工作的要求，完成重点关注区域的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监测解译审核，并按公开征集方规定时间内提交审核后成果

(二)、完整性要求

本次公开征集的投标人不仅要实现本次公开征集项目的建设目标，还要确保本次公开征集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整性：

1. 投标人须在深刻理解项目总体要求的基础上，深入认识本次公开征集项目的完整性要求，确保本次公开征集项目既满足项目的总体要求，又体现完整性要求。
2. 投标人须保证本次公开征集项目的工作内容和工作目标的完整性。
3. 投标人须确保本次公开征集项目验收工作的完整性。
4. 投标人须确保本次公开征集项目质量保证和技术支持与服务工作的完整性。

三、技术要求

(一) 技术标准与依据

《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监测技术指南（试行）》和《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监测及核查处理办法（试行）》。

(二) 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定期遥感监测解译审核要求

1、**斑块勾绘审核要求**：根据高分影像数据，对人类活动变化斑块勾绘成果进行审核，具体审核：1) 工矿用地、采石场、旅游设施和水电设施四种类型无论面积大小是否全部勾绘；2) 其他类型的人类活动面状地类起勾面积是否大于3×3个像元，图斑短边宽度最小为2个像元；3) 勾绘斑块的属性填写是否正确，包括人类活动类型、分类编码、变化情况、中心经纬度、具体位置、所在功能区等属性；4) 是否存在漏判和误判等情况；5) 对以上错误情况进行反馈并进行必要修正。

2、**判读精度审核要求**：审核有效影像的对比排查率达到100%。判读精度要求由审核前的85%以上提高到90%以上。

(三) 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本底矢量数据审核要求

1、**数据审核要求**：对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本底矢量数据进行审核，具体包括：1) 矢量边界与影像斑块边缘偏移占比是否小于10%；2) 图斑是否按要求无叠加、缝隙和内部拓扑等问题；3) 对照实地核查表格，审核斑块属性是否填写错误；4) 对以上错误情况进行反馈。

2、**数据审核精度要求**：审核后的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本底矢量数据精度由审核前的90%提高至95%以上。

(四) 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要求

1、人类活动统计分析要求

将自然保护区功能分区矢量图层与人类活动矢量图层空间叠加，统计每一个人类活动斑块的编号、位置、面积、人类活动类型、变化类型、中心经纬度等信息。

2、人类活动专题图制作要求

根据《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监测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制作专题图的图名、经纬网、指北针、比例尺、图例、标注等。

3、敏感人类活动高分截图及中心经纬度提取要求

对自然保护区内的人类活动进行高分遥感影像截图和中心经纬度提取。其中工矿用地、采石场、旅游设施和水电设施四种类型无论数量多少、面积大小，全部进行遥感影像截图；其它人类活动类型，如数量较多，一般截图2—4幅，如

数量较少，一般截图 1-2 幅。中心经纬度要求度分秒格式。

（五）成果交付要求

项目要求提交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成果。

1、审核成果：格式为 shp 格式，坐标系：WGS84 或 CGCS2000 坐标系，包括：

（1）2020 年上半年、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数据；

（2）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数据；

（3）2019 年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本底审核后的矢量数据；

（4）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审核后的矢量数据等。

2、统计分析成果

（1）2020 年上半年、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和 2018-2019 年省级每个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斑块的统计分析结果。

（2）2020 年上半年、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和 2018-2019 年省级每个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专题图和人类活动变化点位高分影像截图。

（3）全国 2020 年上半年、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2018-2019 省级自然保护区综合统计分析结果。

3、报告成果

项目总结和精度评估报告。

四、实施要求

（一）产品交付进度要求

1. 2020 年上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审核成果：2020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成果；
2. 2020 年上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
3. 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审核成果：2020 年 12 月 1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成果；
4. 2020 年下半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2020 年 12 月 15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

5. 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审核成果：2020 年 6 月 20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变化审核后的矢量成果。
6. 2018-2019 年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人类活动统计分析成果；
7. 2019 年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本底审核成果：2020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审核后的本底数据；
8. 2020 年重点关注区域自然保护地遥感监测成果：根据公开征集方的规定时间及时提交审核后成果。

（二）组织实施及人员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成立独立的工作组，安排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本项目。
- （2）在项目工作组中应明确各岗位的职责、任职资格，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3）工作组成员必须具有强烈的服务意识和高度的责任感。
- （4）投标人应建立健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各项规章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

（三）保密要求

投标人应按相关行业标准，按时、保质地向公开征集方提交审核成果，并保证对所有相关数据和成果负保密责任，不得传播。

保密内容：公开征集方提供的自然保护区边界、遥感影像、人类活动解译数据、实地核查报告、各类报告等。

涉密人员：全体参与工作的工作人员。

保密期限：永久。

（四）验收要求

审核成果实行自检，并将自检记录作为成果的一部分在预检时提交，检查与验收的内容包括成果质量、精度以及交付内容与投标承诺的一致性。成果验收由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组织进行。验收合格即为该项目完工。

（五）服务要求

- （1）投标人应成立专门的服务小组，提供完善周到的服务。
- （2）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和服务承诺。

服务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

(1) 热线服务

投标人应提供热线电话、E-mail、传真等途径，随时接受公开征集人提出的各种技术问题，实时为公开征集方使用人员提供技术咨询。

(2) 定期跟踪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投标人应安排专人于每周向公开征集方汇报定期遥感监测解译审核进度情况，并听取公开征集人的意见和建议，解决存在的问题。